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為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星期六

第九十七號

司法公報

司法院祕書處印行

總理遺像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使中國之自由平等。雖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目錄

命令

府令

國民政府令

公布本年十二月一日爲鑛業法施行日期由（十九年十一月三日）……………一

國民政府指令

令司法院爲據呈擬河南河北兩省籌設反省院限期辦法由（附原呈）（十九年十一月五日）……………一

院令

司法院訓令

令代理司法行政部部長朱履翽爲奉國府令定本年十二月一日爲鑛業法施行日期由（十九年十一月六日）……………二

部令

司法行政部部令

派孫芳暫行兼代法醫研究所籌備主任由（十九年十一月三日）……………三

任命洪承裕爲安徽蕪湖地方法院書記官由（十九年十一月四日）……………三

任命黃海濤署安徽蕪湖地方法院書記官由（十九年十一月四日）……………三

任命汪一鳴試署江蘇高等法院書記官由（十九年十一月四日）……………三

派章粹吾充江蘇上海地方法院候補書記官由（十九年十一月四日）……………三

派盧丹暉試署江蘇江寧地方法院檢察官由（十九年十一月四日）……………三

任命傅寶銘爲江蘇江寧地方法院書記官由（十九年十一月四日）……………三

任命王誠燮爲江蘇江寧地方法院書記官由(十九年十一月四日).....三

任命李朱韻清爲江蘇江寧地方法院書記官由(十九年十一月四日).....三

派楊雨良暫充安徽高等法院學習書記官由(十九年十一月四日).....三

派尹鳴陽代理福建閩侯地方法院長樂分庭推事由(十九年十一月四日).....三

調任施灝試署浙江高等法院書記官由(十九年十一月四日).....三

司法部訓令

令 江蘇高等法院第二分院院 長
各省高等法院院 長
爲准禁烟委員會咨各地方法院處理烟案應按照罰金充獎規則隨時撥給由(十九年十月二十四日).....三

十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安徽 曾友豪

令兼江西反省院院長梁仁傑爲反省期滿出院者應給以自新證書該項證書應由各該院擬具式樣呈核由(十九年十月二十九日).....五

月二十九日)

廣東 羅文莊

令各省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爲呈請假釋案件應由該首席檢察官詳加審核毋得率予轉呈以防冒濫由(十九年十月三十日).....五

各省高等法院院 長
最高 法院院 長

令 最高法院東北分院院 長
檢察署檢察 長

長爲規定司法行政年度各院處年終會議及收案編號等辦法由(十九年十一月一日).....六

江蘇高等法院第二分院院 長
首席檢察官

月一日)

令本部法醫研究所籌備主任孫遠方爲派該員前往英法等國考察法醫事宜兼採辦儀器書籍由(十九年十一月三日).....七

司法行政部指令

- 令熱河高等法院院長爲據呈請修正該省縣長及管獄員疏脫監犯處分暫行章程由（附章程）（十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九
- 令綏遠高等法院院長爲據呈送歸綏律師公會會則由（附會則）（十九年十月二十日）..... 七
- 令署安徽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錢謙據呈爲蕪湖地院檢察處書記官不敷分配擬請添設候補書記官二員由（十九年十月二十一日）..... 一五
- 令署湖北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何奇陽爲據呈送本年三四月份黃岡襄陽兩地院監所視察報告單由（十九年十月二十八日）..... 一六
- 令署湖北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何奇陽爲據呈送本年一二月份均縣松滋縣監所視察報告單由（十九年十月二十八日）..... 一七
- 令貴州高等法院爲據呈送定番縣本年七八月分視察監所報告單由（十九年十月二十八日）..... 一七
- 令新疆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爲據呈報買賣提殺旁系尊親屬判處無期徒刑一案卷判執行表由（十九年十月二十八日）..... 一七
- 令署河南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傅廷楨爲據呈送西華縣柴子山殺人判處無期徒刑一案卷判執行表由（十九年十月二十八日）..... 一八
- 令署安徽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錢謙爲據呈送含山等縣本年七八月分視察監所報告單由（十九年十月二十九日）..... 一八
- 令署湖北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何奇陽爲據呈送武昌等五法院本年六月份視察監所報告單由（十九年十月二十九日）..... 一八
- 令署江蘇高等法院院長林彪據呈爲各縣承審員缺乏擬續行承審員考試一次並修正江蘇各縣承審員考試暫行章程由（附考選委員會咨及章程）（十九年十月二十九日）..... 一九
- 令署湖北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何奇陽爲據呈送本年八月分視察第一監獄及分監報告單由（十九年十月二十九日）..... 二二
- 令署湖北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何奇陽爲據呈報本年六月份視察江陵縣監所報告單由（十九年十月二十九日）..... 二二
- 令署湖南高等法院院長陳長簇爲據呈報澧縣監犯暴動毆傷看守衛監逃脫情形由（十九年十月二十九日）..... 二二
- 令署河南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傅廷楨爲據轉呈該法院第一分院檢察處本年春季執行刑罰人犯判表由（十九年十月三十日）..... 二二

司法公報 第九十七號 目錄

四

令署江蘇高等法院院長林彪爲據呈送修正松江律師公會會則由（附會則）（十九年十月三十日）……………二二三

令署浙江高等法院院長邵修文爲據呈送本年秋季執行五年未滿徒刑案件判表由（十九年十月三十日）……………二二七

令署浙江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鄭畋爲據呈送東陽縣法院本年秋季執行五年以下徒刑判表由（十九年十月三十日）……………二二八

令署浙江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鄭畋爲據呈送嘉善縣法院檢察處本年秋季執行刑罰人犯判表由（十九年十月三十日）……………二二八

令署河北高等法院院長邵修文爲據呈送北平地院本年八月份刑事涉外案件報告表由（十九年十月三十日）……………二二八

令署江西高等法院第一分院首席檢察官蕭偉爲據呈送該分院附設地方庭辦理劉大彪等訴謝五長誣良爲匪一案不起訴處分卷宗由（十九年十月三十日）……………二二九

令署福建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張清澤爲據呈送各縣監犯林泰山等死亡證書及清冊由（十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二二九

令署湖北高等法院院長張宇甲爲據呈報反省院地址已准該省府撥定所請暫緩設立之處礙難照准由（十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二二九

令署湖北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何奇陽爲據呈送應山等二十九縣本年四月份視察監所報告單由（十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三〇

令署河南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傅廷楨據呈轉送洛陽地院檢察處十九年一四五六月份宣告緩刑月報表由（十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三〇

令署河南高等法院爲據呈送開封地院本年四五兩月民事遲延未結案件月報表由（十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三二

令署河南高等法院爲據呈送開封地院本年六七八等月份民事遲延未結案件表由（十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三二

令署河南高等法院爲據呈送該法院本年三至八各月分民事遲延未結案件表由（十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三二

令署河南高等法院院長邵修文爲據呈送北平地院本年八月分民事涉外案件報告書判由（十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三三

令署河南高等法院爲據呈送該法院本年五月份民事遲延未結案件月報表由（十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三三

令署河北高等法院院長爲據呈送北平地院本年八月份民事遲延未結案件表由（十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三三

令署江蘇高等法院院長林彪爲據呈爲行政年度變更十八年年終會議應否另再舉行由（十九年十一月一日）……………三四

令署江蘇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王思默

院

長林彪

據呈爲行政年度變更十八年年終會議應否另再舉行由（十九年十一月一日）……………三四

令署江蘇高等法院第一分院院長徐維震爲據呈報該法院律師懲戒委員會組織情形及啓用關防

日期由（十九年十一月一日）

三四

令黑龍江高等法院院長爲據呈送拜泉地院本年六月份管收民事被告報告書由（十九年十一月一日）

三五

令署福建高等法院院長王鳳雄爲據呈送閩侯地院連江分庭本年四五六等月份民事遲延未結案件表由（十九年十一月三日）

一月三日）

三五

令署安徽高等法院院長曾友豪爲據呈送第一分院本年八月分民事遲延未結案件表由（十九年十一月三日）

三五

令署安徽高等法院院長曾友豪爲據呈送該法院第一分院本年八月份民事判決清冊由（十九年十一月三日）

三六

令暫代河南高等法院院長孟昭侗爲據轉呈該法院第一分院暨信陽地方庭本年三月至七月份刑事案件進行期間表

由（十九年十一月三日）

三六

令署山東濟南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李長黻爲據呈送本年秋季執行刑罰人犯表冊由（十九年十一月三日）

三六

令署浙江高等法院院長鄭文禮爲據補送富陽縣民陳濱犯賭博等罪一案卷宗由（十九年十一月三日）

三七

令廣東高等法院院長羅文莊爲據呈送該省反省院改正經常費預算書由（十九年十一月三日）

三七

令署江蘇高等法院院長林彪據呈爲各屬設立律師公會應否依照人民團體設立程序辦理理由（十九年十一月四日）

三七

公文

咨文

司法院咨

咨復行政院爲准咨請核復審查處分逆產案件適用法律疑義由（附原咨）（十九年十月三十日）

三八

司法行政部咨

咨復禁烟委員會爲准咨請通令各地法院辦理烟案應按照罰金充獎規則隨時撥給由（十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四〇

公函

司法行政部公函

函復禁烟委員會爲准函送各地司法機關麻醉毒品案調查表由（附原函及表）（十九年十月二十日）

四一

批文

司法行政部批

批南昌律師公會會長胡振鶚據呈會員向海鵬呈請兼在其他地方法院執行律師職務由	(十九年十月三十日)	四四
批張略等據呈爲案屬普通民刑訴訟請求仍令福建高院迅將卷宗發還思明地院辦理由	(十九年十月三十一日)	四四
批鄧青山據電爲彭武敷威竹檢察官執行羈押請提京辦理由	(十九年十一月一日)	四四
批崔東如等據呈爲蔣老三毆斃伊弟崔紹青一案黔縣政府不驗不辦請嚴令依法辦理由	(十九年十一月三日)	四五

判決

最高法院刑事判決

季春林因被告詐財罪非常上訴案	(十九年七月二日)	四六
戴勝因被告竊盜罪非常上訴案	(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四七

解釋

解釋典當不動產訟案適用民法物權編疑義代電	(附原代電)	(十九年十一月三日)	五〇
解釋假扣押之物可否變價提存疑義指令	(附原呈)	(十九年十一月三日)	五〇
解釋懲治土豪劣紳條例第二條第十一款疑義訓令	(附最高法院檢察署函)	(十九年十一月五日)	五一
解釋告訴日訴訟義指令	(附原呈)	(十九年十一月五日)	五二

府令

國民政府令

茲定自本年十二月一日爲鑛業法施行日期此令十九年十一月三日

國民政府指令第一九九〇號

令司法院

呈據司法行政部呈擬河南河北兩省籌設反省院限期辦法呈報備案由

呈悉准予備案此令十九年十一月五日

附原呈

呈爲呈報事據司法行政部呈稱遵令擬定各省籌設反省院限期一案前經開具清單呈奉核准並通令各省遵限辦理清單內曾經註明除江西江蘇山東湖北湖南福建已經定有期限外其餘各省或尙在進行中或事實上無從進行擬俟次第擬定辦法後再行分別酌定籌設期限等語各在案茲查河南河北兩省反省院事實上儘可進行自應積極辦理其期限擬援照湖北等省成案以三個月爲籌備期間六個月建築完成合計不得逾九個月是否有當呈請核示等情本院查該部前擬各省籌設反省院限期清單曾經轉呈於本年九月二十三日奉

指令准予備案在案茲據前情所擬河南河北兩省籌設反省院援照湖北等省成案酌定期限辦法尙無不合除指令照准並分陳中央執行委員會備查外理合呈報

鈞鑒備案謹呈

國民政府主席蔣

司法院院長王寵惠（十九年十一月一日）

院令

司法院訓令 訓字第五一五號

爲令知事案奉

代理司法行政部部長朱履
最高法院院長林翔

國民政府十九年十一月三日第五九六號訓令內開爲令知事查鑛業法業經制定明令公布在案茲定自本年十二月一日爲鑛業法施行日期除分行外合行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十九年十一月六日

部 令

司法行政部部令

派孫芳暫行兼代法醫研究所籌備主任此令十九年十一月三日

任命洪承裕爲安徽蕪湖地方法院書記官此令十九年十一月四日

任命黃海濤署安徽蕪湖地方法院書記官此令十九年十一月四日

任命汪一鳴試署江蘇高等法院書記官此令十九年十一月四日

派章粹吾充江蘇上海地方法院候補書記官此令十九年十一月四日

派盧丹墀試署江蘇江甯地方法院檢察官此令十九年十一月四日

任命傅寶銘爲江蘇江甯地方法院書記官此令十九年十一月四日

任命王誠燮爲江蘇江甯地方法院書記官此令十九年十一月四日

派楊雨良暫充安徽高等法院學習書記官此令十九年十一月四日

派尹鳴陽代理福建閩侯地方法院長樂分庭推事此令十九年十一月四日

調任施灝試署浙江高等法院書記官此令十九年十一月四日

司法行政部訓令 訓字第一八六七號

江蘇高等法院第二分院
院長
首席檢察官

各省高等法院
院長
首席檢察官

爲令遵事案准禁烟委員會咨開爲咨請事案據江蘇民政廳廳長胡樸安呈稱呈爲禁烟罰款法院應遵照充獎條例隨時撥給據情呈請妥議辦法俾利進行事案據水上省公安隊第五區區長蔣超雄呈稱竊維水陸公安各機關保障地方安甯輔助司法緝捕職責所在義無容辭鴉片爲害毒如蛇蝎禍比洪水我政府有鑒及此三令五申久懸例禁並定賞罰考勤嚴明區長前在軍旅時對於鴉片遺毒卽已疾首痛心恨如刺骨就任五區後職責攸關卽經督促所屬嚴密查禁兩月以來幸已破獲土案十餘起統計烟土三千餘兩隨時移轉法院未嘗稍越軌範前據所屬各員聲請略謂前任移轉法院土案四五起時已半載或一年應領充賞罰款迄今未准送到懇請函催撥給等情前來當經復查接管卷無誤開單函催去後迄今月餘未准見覆伏思職區汎駐長江波濤兇險辦理緝查較諸其他汎區或陸上公安困難尤甚所獲土案十餘起大都來自外商航輪礙於條約之束縛未便搜查咸據探報後派警跟緝於起卸時諸如出差費用解送川資看管口糧等項每案墊支費多至百餘元少已數十元不等預算內既無支出之規定公費中又無彌補之可能所賴以挹注歸墊者厥惟明令公布之充賞罰款但考之事實則又絕少希冀因公賠累殊屬不貲區長奉令整飭個人犧牲在所不計而所屬官警明知禁烟充賞辦法而無緝捕充賞罰款如果嗣後相率觀望裹足不前則關係禁烟前途實非淺鮮訪聞其他水陸公安各機關凡屬廉潔奉公者困難情形大都相同長此以往竊恐不肖官僚痛賠累之資行滋弊之計則官箴敗壞烟禁云何伏意法院尊嚴自應至公無私充賞明令務須切實遵照有鼓勵之方則長警効命查緝必勤免賠累之苦則主官無難督促自易用敢瀝敘原委據情直陳仰乞鈞廳俯賜鑒核層轉司法部通令各級法院凡屬水陸公安各機關解送違禁物品案應給充賞罰款一俟判決後卽行通知領取俾可轉給鼓勵並請轉呈中央禁烟委員會對於上列困難各項妥議辦法以防畏難心生烟禁不力是否有當伏乞察核指令祇遵等情據此該區長所陳查緝烟土困難情形尙屬實在除指令並據情呈請江蘇省政府轉請司法部通令各級法院遵照辦理外應否俯如所請由鈞會妥議辦法俾利進行之處理合據情呈請鑒核施行實爲公便等情經提出本會

四十七次常會討論決議由本會查驗處簽具意見再行提交下屆會議討論在案茲據查驗處簽呈查法院處理烟案均照簡易程序辦理手續既簡結束自易當不至如原呈所稱擱至一年半載尙有未將獎金撥給情事况罰金充獎規則內五六兩條已明白規定法院有隨時移送獎金至各該行政機關按成發給之義務是原呈所請由本會妥議辦法實又不必惟爲督促實行起見應由本會咨請司法行政部重行通令各地方法院按照該規則切實奉行隨時撥給不得無故擱置以資鼓勵等情前來復經提交本會第四十八次常會討論決議照簽具意見辦理在案除指令外相應錄案備文咨達即希查照辦理爲荷等因到部准此除咨復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院
長 即便遵照辦理並轉飭所屬一體遵辦此令十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首席檢察官

司法行政部訓令 訓字第一八八四號

安徽 曾友豪
江西 梁仁傑
廣東 羅文莊

爲訓令事查反省院條例第六條第二項反省期滿出院者應給以自新證書等語此項證書應由該院從速擬具式樣呈部審定仰即遵照辦理此令十九年十月二十九日

司法行政部訓令 訓字第一八九五號

令各省區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

爲令遵事查監犯假釋載在刑法本部爲勵行起見並經通令飭遵在案惟查假釋一項爲行刑累進制最後一階級於監獄威信社會治安關係均綦重要故應呈請者固不可稽延不應呈請者亦不容冒濫至假釋所需之文件如判決書執行書身分簿身歷表等（新監另有作業表視察表賞譽表懲罰表人犯身分

關係一覽表）均不可少尤以行狀錄（新監分甲乙兩種）爲最重要各該監獄長官必須按期審查據實填載其有特別行爲足供行刑上之參考者亦須隨時記入以爲將來應否假釋之基礎不得因辦理假釋而始行補造該首席檢察官監察執行見聞較切遇有呈請假釋案件對於人犯之行狀是否善良悔悟有無實據以及書表簿錄是否爲臨時所補造均須詳加審核毋得率予轉呈以防冒濫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並轉飭各監獄一體遵照此令十九年十月三十日

司法行政部訓令 訓字第一八九六號

各省高等法院（除江蘇）院長

最高檢察署檢察長

令 最高法院東北分院檢察署檢察長

江蘇高等法院第二分院首席檢察官

案據江蘇高等法院呈稱據上海地方法院呈稱查從前行政年度以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爲一個年度是以職院處行政事項均于每年度終了時會議次年應辦事宜次年各項行政即根據此項會議進行並歷經呈報鈞院處在案現在行政年度規定應與會計年度同關於十八年年終會議決議事項應否另再舉行會議依照新決議案辦理抑仍暫照十八年年終會議繼續進行再本年七月已將終了所有收案及收發文號數均係賡續舊號進行如須從始改編已屬不及尚有統計事項十八年度年報已照舊年度報至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自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應如何呈報職院處均未敢擅便理合呈請鑒核指令祇遵等情據此除指令外理合據情備文呈請鑒核令遵等情據此查司法行政年度應否與其他行政年度改與會計年度相同當經本部據情呈請

司法院核示茲奉

司法院指字第三八六號指令開呈悉行政年度既經中央決議並通令改與會計年度相同關於司法之行政年度自應一體辦理所有各法院年終會議等事項仰即由該部酌定劃一辦法通飭遵照此令等因奉此查現在司法行政年度既奉

令改與會計年度相同十九年司法年度自應從本年七月一日起算在六月三十日以前各事項應作爲十八年下半年年度先行報結自七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改爲十九年上半年年度所有各項司法行政事宜暫准廢續進行至年終止惟於年終時應就十九年下半年年度關於法院編制法第四十八條規定各事宜另舉行會議依照新決議案辦理其收案及收發文號數及凡統計事項均依上開辦法分別辦理以免糾紛而資啣接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院長遵照並轉令所屬一體遵照辦理此令
十九年十一月一日
首席檢察官

司法行政部訓令 訓字第一八九七號

令本部法醫研究所籌備主任孫達方

爲令遵事茲派該員前往英法意德比瑞士西班牙等國考察法醫事宜兼採辦儀器書籍合行令仰遵照此令十九年十一月三日

司法行政部指令 指字第八五九〇號

令熱河高等法院院長

呈請修正熱河省縣長及管獄員疏脫監押犯處分暫行章程請鑒核備案示遵由
呈及附件均悉查該院所擬修正熱河省縣長及管獄員疏脫監押犯處分暫行章程尙屬可行應准備案

惟該章程第十條但書應予刪除仰即遵照章程存此令十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修正熱河省縣長及管獄員疏脫監押犯處分暫行章程

第一條 疏脫監押人犯之縣長除情節異常重大查有應受褫職處分之嫌者仍依例呈請交付懲戒如有賄縱情事並應交付法庭依法訊辦外餘得依本章程呈請處分免去請付懲戒程序以期簡嚴而資整飭但本任內再有疏虞者不適用之

第二條 疏脫監押人犯之管獄員除認為情節輕微仍依監所職員獎懲暫行章程第二條規定辦理如有賄縱及刑法第一百七十二條情事並應交付法庭依法訊辦外餘得依本章程呈請處分但本任內再有疏虞者仍得從重呈請懲辦以資整飭

第三條 各縣疏脫監押犯先將大概情形即日電報並自逃脫之日起限五日內將勘訊情形附具逃犯姓名年歲籍貫面貌案由表及姓名年歲案由刑期各項請冊具文呈報高等法院如逾限不報者即依法作為匿報要案論分別呈請懲辦

第四條 縣長處分標準如左

一 疏脫死刑或無期徒刑人犯者扣月俸三分之一

一 疏脫三年以上十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人犯者扣月俸十分之二

一 疏脫二月以上三年未滿有期徒刑或拘役及由罰金易處監禁人犯者扣月俸十分之一
但右列各項人犯如疏脫之數在二名以上者得展長扣俸期限其期間至多以一年為限

第五條 疏脫刑事被告人由高等法院酌量案情比照前辦法減半計算

第六條 縣長疏脫人犯能於兩個月內緝獲至半數者給還罰俸之半悉數緝獲者全數給還但內有死刑或無期徒刑暨其他重要人犯未能依限緝獲者仍不給還罰俸

第七條 縣長於疏脫人犯後如遇調任他縣或撤任尚有未扣之俸應照數核算列入交代案內移交後任接收專案呈解高等法院其繼任人員若能將前任疏脫之逃犯於限內緝獲重要人犯至全數或半數者即將所扣前任之俸分別發還繼任之

員以資獎勵

第八條 高等法院據縣長呈報疏脫人犯後即呈報

司法行政部並函

省政府備案俟縣長將年貌表及逃犯請冊呈送到院即行照章擬處呈請

司法行政部核示遵行

第九條 此項扣俸應由高等法院函請

第十條 省政府令財政廳於該縣長俸薪項下扣撥高等法院存儲作爲全省修監經費之用
疏脫已未決犯之管獄員先行記撤如能於兩個月內稟承縣長緝獲逃犯至半數者酌予記過全數緝獲者免議若限滿

第十一條 未能緝獲或不及半數或雖至半數而非重要人犯者即行撤差以示儆懲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

司法行政部修正之

第十二條 本章程自呈奉

司法行政部核准之日施行

司法行政部指令 指字第一二〇二號

令綏遠高等法院院長

呈送歸綏律師公會會則請核示由

呈及會則均悉查該會則尙有應行修改之處茲將修改各點另單抄發應飭該公會參照另行繕正一份
呈由該院轉呈備案仰即轉飭遵照會則存此令十九年十月二十日

附綏遠歸綏律師公會會則應改各點如左

第三條 「第一條」下應加「第一項」三字

第四條 「證書」下應加「並經呈准登錄」

第五條 「(四)款」三十元」應改爲「二十元」

第六條 「證書」下應加登記於會員名簿

第七條 「三元」應改爲「二元」

第八條 「(三)款」任」字應改爲「兼任官吏或其他」

「(五)款」當」字上應加「充」字「(七)款」在」應改爲「有」字

第九條 「其入會至足額」應改爲「祇須補繳其退會前所欠之經常費毋庸再納入會費」

第十一條 「(二)款」八人」應改爲「五人」

第十六條 「或」字應改爲「廣告並」「通知」下應加「各會員」